

兴国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

兴劳人仲字[2025]第 100 号

江西艾克佩特文创有限公司：

现将本案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案仲裁庭组成人员为：

1. 合议审理，首席仲裁员：邱建 仲裁员：王君、谢孝通

书记员：桑羽馨

2. 独任审理，仲裁员：

书记员：

仲裁庭组成人员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三十三条规定之情形的，你有权申请回避。

二、本案定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在本委仲裁庭开庭审理。申请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，按视为撤回申请处理，被申请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，进行缺席审理和裁决。

仲裁庭地址：兴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楼仲裁庭（地址：赣州市兴国县长冈西路；联系电话：0797-5326272，县农业农村局旁）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

附注：1. 被通知人应持本通知准时到达应到地点。

2.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公开进行，当事人协议不公开进行或者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除外。